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进一步增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吉林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林晨鸣”）的资本实力，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，提高盈利能力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吉林晨鸣增资人民币15亿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吉林晨鸣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亿元增加至人民币30亿元。

2024年9月19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吉林晨鸣增资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增资事宜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吉林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2020177872435X0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)

住所：吉林市龙潭区晨鸣路1号

法定代表人：何志强

注册资本：150,000万人民币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注册资本增加至300,000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机制纸、纸板、纸制品、纸浆、造纸机械设备加工和销售、机械设备安装，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经营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、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），销售水、电、蒸汽；收购农副产品（不含粮油）；冶金废弃物加工（不含危险品、钢材）；矿渣、建筑材料经销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100%股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股权比例未发生变动。

主要财务数据：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吉林晨鸣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32,303.05万元，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03,501.69万元，净资产为人民币128,801.36万元；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

币 130,859.52 万元，净利润为人民币 509.67 万元（已经审计）。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吉林晨鸣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32,344.99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203,005.53 万元，净资产为人民币 129,339.45 万元；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0,733.22 万元，净利润为人民币 538.09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影响

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吉林晨鸣增资，有助于满足吉林晨鸣经营发展需要，增强其资本实力，提高盈利能力，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，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。增资完成后，吉林晨鸣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本次增资事宜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九日